

荆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荆交运安发〔2018〕17号

荆州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开展全市平安交通大暗访、大检查、 大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市直交通运输各单位：

根据《省安委会关于印发全省安全生产大约谈等行动方案的通知》（鄂安〔2018〕15号）和《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全省平安交通百日行动方案的通知》（鄂交安〔2018〕328号）要求部署，市局组织开展全市平安交通大暗访、大检查、大整治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吸取教训，举一反三，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切实担当好、履行好安全生产责任，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抓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

二、主要任务

通过开展深入开展大暗访、大检查、大整治行动，严格防范安全风险，切实消除重大隐患。加大安全监管力度，形成监管高压态势，确保全市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

三、检查督查人员

平安交通专项督查检查组人员组成及具体安排与“加强党建引领”推进“四大攻坚战专项督查组”一致，见附件3。

四、检查内容

检查组将深入基层企业，采取明察暗访、“四不两直”等突击抽查、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同时，要求各单位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广泛发动所有企业职工全面查找、排除隐患和风险，做到无盲区、无死角，切实把隐患排查与整治工作抓实抓细。要有针对性的开展监管执法行动，强化打非治违专项行动高压态势，对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典型问题和严重违法行为公开曝光。运用安全生产不良行为“黑名单”制度和联合惩戒，加强行政执法，形成有力威慑，坚决遏制各类事故发生，推动全市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

作形势持续稳定。

五、措施要求

(一) 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局安委会负责大暗访、大检查、大整治行动的组织领导，市公路局、市运管局、市港航局、市高管处、荆州长江大桥局、市交通工程质监站等相关单位负责具体工作的推进。各单位要成立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任组长，统筹协调本次行动与其他整治行动工作，强化责任落实，细化工作任务，实化工作措施，着力推进平安交通工作深入开展。

(二) 狠抓落实、加强宣传教育。各地各部门要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对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的要求及重要意义进行广泛宣传报道，对行动进展情况及时跟踪报道，要开展“防风险，除隐患，强责任，建机制，抓落实”主题宣传进机关、进企业、进班组、进车船、进场站活动，加强风险防控和隐患治理意识教育，为大暗访、大检查、大整治行动深入开展营造良好氛围。

(三) 健全机制、加强应急值守。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中秋、国庆节日期间应急值班值守工作，进一步规范、完善值班值守的标准、程序和要求，做到任务到岗、责任到人、管理到位。要强化领导带班制度，严格遵守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保持通讯畅通，严禁出现缺岗、脱岗现象，切实保障节日期间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有序。

(四) 确保实效、强化跟踪督办。要将创建平安交通工作与各项日常安全生产工作相结合，与各领域已开展的专项活动相结

合。要加强跟踪督办和工作情况的考核，对行动开展不力、失职渎职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严肃处理，对导致事故发生的严格问责。市局将组织开展检查督办和考核，各地各部门部署开展情况将作为全年安全生产工作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

请各地各部门将近期行动开展情况及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于9月18日前报至局运安科（联系人：樊旭东，17786343472；电子邮箱：372169675@qq.com）。

- 附件：1. 平安交通安全生产大暗访行动方案
2. 平安交通安全生产大检查行动方案
3. 平安交通专项督察检查分组安排表

2018年9月14日

附件1

平安交通安全生产大暗访行动方案

一、大暗访目的

通过集中一段时间开展全市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的暗查暗访，加大安全监管力度，形成监管高压态势，在全社会营造重视和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浓厚氛围，确保全市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

二、主要任务

从2018年9月17日至9月30日，市、县两级交通运输部门开展安全生产暗查暗访工作。紧盯事故多发区域、行业，紧盯重点企业、部位，严厉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三、暗访重点内容

全市交通运输领域：企业安全管理责任落实情况；高温汛期事故防范情况；风险分级管控情况；隐患排查及整改情况；企业安全管理机构建立情况；对生产现场的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培训情况；安全生产投入情况；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情况；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情况；职业健康管理情况。

四、工作方案

（一）市、县两级交通运输部门要结合本地区、本部门（行业领域）实际，科学制定暗访工作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并抓

好落实。要带头开展落实，由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带队，通过市查县，县查乡、村，一级查一级，落实“揭隐患、查问题、追责任、促整改”。

（二）突出重点行业领域，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暗访暗查。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予以督办严处并及时在主流媒体进行曝光，有条件的地区可以组织开展联合暗访暗查及聘请专家或专业技术机构一起开展暗访暗查。

五、工作要求

（一）安全生产暗访暗查执法人员要规范言行，进入危险作业地点、环节检查时，必须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不得干扰被检查单位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二）各暗访暗查组牵头部门要做好暗访暗查情况的收集、整理、统计、汇总，建立健全暗访暗查工作台账。报经局领导批准后，定期向社会公布暗访暗查工作情况。

（三）安全生产暗访暗查发现带有普遍性的重大隐患和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由主管行业、领域的部门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及时约谈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并向企业所在县（市、区）人民政府进行通报，加强跟踪督办。

（四）各部门开展暗访工作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内容。请各部门将大暗访开展情况于9月30日前报送局运安科（联系人：樊旭东，17786343472；电子邮箱：372169675@qq.com）。

附件 2

平安交通安全生产大检查行动方案

一、大排查目的

认真贯彻落实 7 月 27 日国务院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and 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针对高温汛期安全生产特点，采取全面排查与严格执法相结合、企业自查与政府督查相结合、属地负责与部门督导相结合等方式，重点排查大风险、治理大隐患，防范大事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大排查内容

全市交通运输领域：所有生产经营企事业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突出重点开展“五查”：即查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查全员安全培训、查重点部位风险管控、查高温汛期事故防范、查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各重点行业领域具体排查内容由各有关部门结合实际制定。

三、工作方案

（一）各地各部门要结合本地、本行业领域特点，制定大排查工作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明确排查任务，排查时间、排查人员及排查对象，由各单位牵头部门带队，深入基层和一线，层层查风险，排隐患，抓落实。

（二）局安委会成立 4 个督查组，对各地各部门行业领域进

行督查检查。各督查检查组组长由局安委会成员担任，组员从各局直单位抽取。

四、措施要求

（一）各地各部门要精心组织、扎实推进。要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深入企业，深查问题隐患，对发现的问题，要进行跟踪督办，逾期未达到整改要求的，要依法严肃处理，严格落实“四个一律”措施。

（二）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采取各种方式，加大通报和曝光力度，加强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大排查行动中发现的重大隐患和问题，实施挂牌督办，并向社会公告。

（三）各地各部门隐患大排查工作将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考核内容范围。请各地各部门将开展隐患排查工作情况于10月31日前报局运安科（联系人：樊旭东，17786343472；电子邮箱：372169675@qq.com）。

附件 3

平安交通专项督查检查分组安排表

督查组	督查地点	督查组长	成员	联络员	联络方式
第一组	荆州区、沙市区、高新区	卢有志	黄俭才、荆松、俞良进	俞良进	13797292873
第二组	石首市、江陵县、开发区	张黎明	马清波、张精兵、顾旭东	顾旭东	18972169995
第三组	监利县、洪湖市、纪南文旅区	许开平	顾庆、张家芳、胡良祥	胡良祥	15826579209
第四组	松滋市、公安县	罗学军	徐海燕、刘俊、张利华	张利华	13972138824

抄送：市安监局、市综合交通专委会各成员单位。

荆州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18年9月14日印发
